

##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胡淑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胡淑梅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职务。辞职后，胡淑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胡淑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胡淑梅女士所负责的相关业务运转正常，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淑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胡淑梅女士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胡淑梅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8日